中華民國馬術協會第 5 屆全國大專盃馬術錦標賽
競賽規程

一、 依　　據：本會年度工作計劃。

二、 比賽宗旨：為提倡大專院校馬術運動風氣及提供適當校際聯誼活動，及提升馬術水準，特舉辦比賽。

三、 比賽名稱：第 5 屆全國大專盃馬術錦標賽。

四、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五、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六、 承辦單位：山海觀馬術俱樂部

七、 協辦單位：淡江大學馬術研習社。

八、 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9 日。

九、 比賽地點：山海觀馬術俱樂部　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安子內 20 號
TEL：02-2625-1996　http：//www.horse-club.com.tw

十、 比賽項目及組別：

（一）馬場馬術 B1、B2、Preliminary 級

（二）障礙超越：60-70CM 組、80-90CM 組、100-110CM 組個人賽

十一、 選手及馬匹參賽資格：

（一）須為全國各大專院校學生、研究生、在職進修及外籍學生（須提出在學證明）。一匹馬最多允許參加 6 場之馬場馬術賽及 4 場 60-80CM 障礙賽。

（二）所有馬匹須於賽前辦理有效之馬匹登記證，且報名馬匹須與登記證上為同名同馬，並請於報名表上填寫登記證號碼。

十二、 獎勵：

（一）障礙超越 60-70CM 級、馬場馬術組 B1-B2 級第一名及優勝者頒發獎牌、獎狀。

（二）障礙超越 80-90CM 級、100-110CM 級，馬場馬術 Preliminary 級前三名選手頒發獎盃。

十三、 報名：

（一）日期：為配合廄舍準備及管理，馬需入廄過夜者請於報名時一併申請。馬匹廄舍之分配由承辦單位安排。新竹以北之參賽馬匹以當天來回為宜。

（二）自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填妥報名表後請傳真 02-2778-3740、電郵 ctea@ctea.org.tw，或親自本會報名，地址：臺北市朱崙街 20 號 8 樓 808 室(其餘報名方式一概不予受理)。

（三）報名費：為鼓勵大專生參與，本次競賽報名費全免。馬匹入廄費及清潔費全數由本會贊助。

＊馬匹於領隊會議做最終確定，賽會期間無特殊原因不得變換馬匹。

（四）報名表請自行影印使用並於報名表附上浮貼之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影本，以利作業。賽會期間請隨身攜帶學生證，大會得隨時查驗學生身份。

十四、 比賽裁判：裁判長由本會秘書長林增雄先生擔任。

十五、 聘請黃琮祥醫師擔任大會獸醫。

十六、 比賽規則：採用國際馬協公佈之最新規則。

十七、 申訴委員會：主任委員由本會常務理事許安成先生擔任。

十八、 抗議與申訴：領隊得向大會提出抗議，如不能獲得解決，得向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並繳付保證金三千元整（勝訴發還），但須於成績公佈後三十分鐘內提出，否則不予受理。

十九、 本比賽會長由本會理事長許安進先生擔任，大會工作人員編組則依任務須要遴選之。

二十、 一般規定：依領隊會議之各項決議執行之。

二十一、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得依需要修正之。

附件一

報名時間

費用	比賽項目	報名截止日前	報名截止日後至領隊會議結束前	領隊會議後
報名	大專盃	4/30(四)	--	--

賽　程　表			
日期	**時間**	**內容**	**備註**
5月9日（六）	08:00	領隊會議（逾時不候）	
	09:00	馬場馬術B1、B2、Preliminary級	
	10:30	開幕式、頒獎	請大專盃馬場馬術選手參加(不騎馬)
	13:30	障礙超越60-110CM級	
		頒獎	